

公 告

为落实政府政务公开的要求,进一步增强城市规划管理工作的透明度,维护有关利害关系人的知情权,根据《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规划公示规定》,现将“南芦公路(沪南公路-新四平公路)改扩建工程”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向公众公示,并听取意见。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7-2035)》、《国道 G228(高桥-金山)选线专项规划》等规划,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实施该工程,规划道路红线宽 45 米,规划道路等级为主要公路,按城市主干路标准实施,详见公示附图。

公示方式:本次公示由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和项目所在地的街镇共同组织,项目单位配合。公示采取网上及现场同步公示的方式,公示网址: www.pudong.gov.cn/gtj/, 现场公示地址:大团镇人民政府、惠南镇人民政府、宣桥镇人民政府、团西村村委会、徐庙村村委会、陆桥村委会、南芦公路东大公路公交站、南芦公路马铁厂公交站。

本次公示采取书面信函方式听取公众意见,收集意见的信函请寄:锦安东路 475 号 2 号楼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邮编:201204;请在信函封面上注明“南芦公路(沪南公路-新四平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公示意见。也可到项目所在相关镇、街道反映。

公示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日。

收集意见截止日期:自正式公示结束后七日,信件以寄出邮戳为准。

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2月21日